

证券代码：871493

证券简称：厦门安越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安越”或“公司”）董事会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出具《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6 日和 2018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根据该方案，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 143.455 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 6.16 元，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83.6828 万元。截至 2018 年 7 月 18 日，本次实际募集新增

股份数量 143.455 万股，募集资金 883.6828 万元全部出资到位。

2018 年 7 月 19 日，公司、银行和主办券商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

2018 年 7 月 26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致同验字(2018)第 350ZB0036 号《验资报告》，对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验证。

2018 年 8 月 10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2852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 2018 年 6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并在审议后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以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2018年6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有关议案。2018年7月19日，公司、银行和主办券商签署了《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名称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湖滨支行	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5150198030100001134	0.00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及结余情况

公司于2018年7月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人民币883.6828万元，根据股票发行方案的约定，该募集资金8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83.6828万元用于补充子公司投资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本次募集资金8,836,828.00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8,836,828.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836,828.00
其中：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8,836,828.00
具体用途：	
补充偿还银行贷款	8,000,000.00
补充子公司投资款	836,828.00
四、利息收入总额	0.00
手续费	0.00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方面不存在违规情况。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厦门安越非开挖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2 日